

投保须知

一、 投保条件：

投保人条件：年满 18 周岁，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；

投保年龄（被保险人年龄）：30 天（含）-11 周岁（含）；

投保人与被保险人关系：投保人须为被保险人的父母。

二、 保险期间：至 21 岁。

三、 交费方式：趸交。

四、 职业要求：1-6 类职业方可投保。

五、 填写须知：

1、在填写前，请您在网站上认真阅读所投保险种的保险条款、产品说明书（新型保险产品适用）、产品说明内容（健康保险产品适用）和人身保险投保提示，注意保险责任、责任免除条款、犹豫期、退保、账户价值、交费期限及各项费用的扣除等各项关键信息，并确认已了解其含义，选择了适合的保险金额、保险期间、交费期间及交费金额。

2、为确保您的权益，您和被保险人应如实填写投保信息，严禁代填写行为。对本公司在投保时所询问的事项，您和被保险人应如实告知，任何隐瞒和遗漏均有可能影响到本公司的承保决定。一经发现，本公司可以依法解除保险合同，并对于保险合同解除前发生的保险事故不承担任何保险责任。所有告知事项以您在本网站填写的告知为准，口头告知无效。

3、投保信息为保险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，需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填写。保险公司收集客户的身份信息、联系电话和联系地址等，主要用途为计算保费、核保、寄送保单、客户回访和后续服务等，若未能提供完整、准确的信息将会影响本公司向您提供服务的质量，甚至影响您的保险合同效力。如有上述信息发生变化，请及时联系我公司办理变更。

4、如投保人给未成年人投保以身故为给付条件的人身保险，投保人须为未

成年人的父母，且身故保险金总和不能超过保险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额度。

5、保险合同自本公司同意承保、收取首期保险费并签发保险合同后开始生效，生效日以保险合同记载的日期为准，本公司自生效日零时起开始承担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责任。